

证券代码：430491 证券简称：蓝斯股份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厦门蓝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2 月 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□网络投票□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林升元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4,418,40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.9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厦门蓝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，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 8000 万元（大写人民币捌仟万元整），根据银行授信要求，需公司关联方林升元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或反担保，具体授信额度及担保方式以协议为准。相关关联担保的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厦门蓝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34,418,40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执行公司事务董事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全体与会股东选举林升元先生为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，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担任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34,418,40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蓝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厦门蓝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5 日